

云南大学2022年高校专项计划分省招生专业目录

省区	招生专业	科类	备注
河北	历史学（国家历史学基地班）	历史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河北	统计学	物理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山西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理工	
内蒙古	工商管理类	文史	
内蒙古	地理信息科学	理工	
辽宁	汉语言文学	历史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辽宁	大气科学	物理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吉林	生物科学（国家生物学基地班）	理工	
黑龙江	日语	文史	
黑龙江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理工	
江苏	工商管理类	历史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江苏	土木工程	物理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浙江	政治学与行政学	综合改革	历史、思想政治至少选考1门
浙江	英语	综合改革	历史、地理、生物至少选考1门
安徽	行政管理	文史	
安徽	生物科学（国家生物学基地班）	理工	
福建	英语	历史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福建	建筑学	物理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江西	信息资源管理	文史	
江西	生物科学类	理工	
山东	民族学	综合改革	必须选考历史
山东	公共事业管理	综合改革	不提科目要求
河南	经济学类	文史	
河南	社会工作	文史	
河南	城乡规划	理工	
河南	化学类	理工	
湖北	哲学	历史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湖北	生态学（菁英班）	物理组	化学、生物至少选考1门
湖南	社会学	历史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湖南	统计学	物理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广东	经济学类	历史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广东	信息资源管理	物理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广西	公共事业管理	文史	
广西	生物科学类	理工	
海南	广播电视学	综合改革	历史、思想政治、地理至少选考1门
海南	建筑学	综合改革	物理、历史、地理至少选考1门
重庆	法语	历史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重庆	土木工程	物理组	不提再选科目要求
四川	政治学与行政学	文史	
四川	生物技术（国家生命科学与技术基地班）	理工	
贵州	新闻学	文史	
贵州	材料科学与工程	理工	
云南	工商管理类	文史	

云南大学2022年高校专项计划分省招生专业目录

省区	招生专业	科类	备注
云南	政治学与行政学	文史	
云南	统计学	理工	
云南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理工	
西藏	工商管理类	理工	
陕西	历史学（国家历史学基地班）	文史	
陕西	信息资源管理	理工	
甘肃	汉语言文学	文史	
甘肃	土木工程	理工	
青海	汉语言文学	文史	
青海	经济学类	理工	
宁夏	经济学类	理工	
新疆	档案学	文史	
新疆	化学类	理工	

说明：

录取到“经济学类”、“工商管理类”、“生物科学类”、“环境科学与工程类”、“化学类”的学生，入校后随机分配到相应学院管理，进行一年大类培养。大类培养阶段结束后按照学校规定分流到具体学院和专业，从第三学期开始进行专业培养。

1. 录取到“经济学类”、“工商管理类”的学生，入学后统一按照“经济管理类”进行培养，大类培养阶段结束后学生在经济学、金融学、财政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会计学、工商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物流管理、旅游管理等专业范围内进行专业分流。

2. 录取到“生物科学类”、“环境科学与工程类”、“化学类”的学生，入学后统一按照“生命化学类”进行培养，大类培养阶段结束后学生在生物科学、生物技术、生态学、环境科学与工程、植物科学与技术、化学、高分子材料与工程、化学工程与工艺、制药工程等专业范围内进行专业分流，以上专业不包括基地班、菁英班。

3. 各培养类别可供选择的專業，以分流时学校公布为准。

4. 各省区最终招生专业及招生计划数以各省区省级招生考试主管部门公布为准。